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08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 1、本投标文件已经过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认可。
- 2、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目 录

设计师)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	公司注册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详细资料	
	法定代表人	唐崇武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301
	电话	0755 - 82712898
	传真	0755 - 82712311
	网址	www.capol.cn
	电子邮箱	chengzhijie@capol.cn
	公司成立日期	1993年08月09日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
	公司简介	华阳国际设计集团（公司简称：华阳国际，股票代码：002949），成立于2000年，总部位于深圳，2019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中国十大民营工程设计企业TOP5、深圳500强企业。 自成立以来，华阳国际始终如一地专注工程领域，目前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甲级资质、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先后荣获全国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民营设计企业、广东省优秀企业、广东省勘察设计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广东企业500强、广东服务业100强、深圳质量百强企业等称号。 作为建筑设计行业的领军品牌之一，华阳国际致力于发展成为以设计和研发为龙头，以装配式建筑和BIM为核心技术的全产业链布局的设计科技企业。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国家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中国建筑学会科普教育基地、广东省首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深圳市住宅产业化

		示范基地、深圳市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深圳市 BIM 工程实验室等称号。 如今，集团现已形成由深圳、香港（CAN）、广州、上海、长沙、武汉等区域公司，以及规划设计研究院、室内设计公司（CODE）、造价咨询公司、建筑产业化公司、华阳国际城市科技公司、华泰盛工程建设公司、东莞润阳联合智造公司组成的，覆盖建筑全产业链的集团公司，业务范围全面覆盖规划、设计、造价咨询、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研究、生产制造、施工建设、全过程工程咨询、代建及工程总承包等建筑领域；并与万科、华润、保利、招商、中海、金地等品牌开发商，华为、大疆、OPPO 等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同时，集团也是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福田区政府、南山区政府、宝安区政府、龙华区政府、坪山区政府等政府部门的战略批量采购单位。 代表设计作品 深圳华润城及万象天地、大疆天空之城、莲塘口岸、新皇岗口岸、深圳科技馆新馆、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深业世纪山谷、中海观云府、万科臻山境等 使命 始终如一地专注工程领域，为社会提供高质量高品质高品味的建筑作品 愿景 成为促进行业进步的一流设计科技企业 价值观 人人平等，彼此尊重，坦诚沟通，团队合作 通过可持续发展，共享华阳国际的财富、知识、荣誉和成就
3	本项目联系人	
	姓名	程志杰
	头衔和职务	政府工程事业部-经营经理
	电话	13428792824
	电子邮箱	chengzhijie@capol.cn
	通信地址及邮政编码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3 栋 3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注：请投标单位如实填报上述信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1.1、投标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9795N		营 业 执 照		QR Code	
名 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93年08月09日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301	
法 定 代 表 人	唐崇武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 07月 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9795N		营 业 执 照		QR Code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93年08月09日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301	
法 定 代 表 人	唐崇武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 07月 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6]第83745449号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十月廿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企业名称、经营期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资本（万元）、股东）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联系电话、监事、高管人员、章程、董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前经营期限： 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

变更后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9795N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6823.0800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12650.0000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 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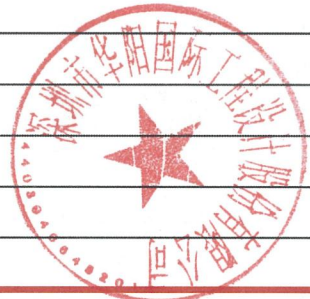
(电子)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发起人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9795N
注册号:	44030110317516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301
法定代表人:	唐崇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9604.2743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1993-08-0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1.1.2、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101		
建立时间	1993年08月09日		
注册资本金	19603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39795N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44018705-6/1		
有效期	至2029年12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唐崇武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唐崇武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张琳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0年04月20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1024-rj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12 月 14 日 No.AF 0532268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注册资金变更为: 19604.0643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1 月 08 日
注册资金变更为: 19604.2743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10 月 28 日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301。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6 年 02 月 25 日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甲级）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1440271

证书等级： 甲级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 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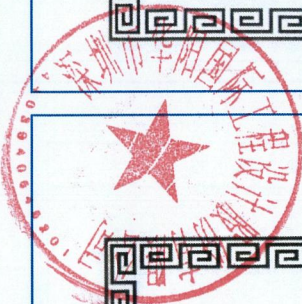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公示系统”了解单位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9795N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30 年 11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1440271

证书等级： 甲级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 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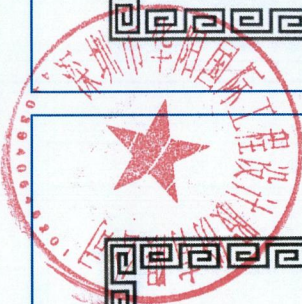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公示系统”了解单位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9795N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30 年 11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1.2、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	公司注册名称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	公司详细资料	
	法定代表人	陈泽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路万科云城设计公社 B6 区-B608
	电话	15986623369
	传真	0755-86232111
	网址	https://fcharchi.com/
	电子邮箱	76250631@qq.com
	公司成立日期	2007.01.04
	资质等级	/
	公司简介	坊城设计是一家致力于中国城市化研究与实践的建筑设计工作室——中国的城市化进程正以世界独有的速度、密度和发展模式在向前推进。因此我们从更广阔的城市与环境视角来切入街坊及建筑设计，在城市更新、城市设计、都市景观和各类公共建筑中去探索城市化进程中空间设计的发展与新的机会。 我们强调基于研究的设计——通过寻找项目及场地的独特基因，形成有说服力的方案逻辑，并从整体生成逻辑到建筑细节、材料选择、节点推敲都是为了强化建筑与场地、环境、使用者之间的和谐共存。 我们倡导一体化的设计——结合项目策划与定位，对项目进行全方位统筹的设计，涵盖规划、建筑、景观、室内、软装、灯光、标识的综合性总控，从而更完整地促成项目落地并营造最佳的空间体验。 我们追求极致的平衡——建筑师需要遵从事物背后的规律，在把握清晰外部的综合环境因素之后，深刻挖掘场地赋予的条件与机遇，综合各方利益诉求寻找最佳的解决方案。 在创立坊城设计 19 年间超过 500 多个项目提案并建成落地超过 100 个项目的实战训练中不断总结经验，并获得国内外知名建筑奖近 80 个，重要奖项包括 WA 中国建筑奖，世界建筑节 WAF、英国 WAN、美国 AMP、为亚洲设计 DFA 等优秀建筑奖，作品多次发表于《C3》、《住区》、《AT 建筑技艺》、谷德、有方、ArchDaily、dezeen、UED 等专业建筑媒体平台。此外，事务所还多次受邀参与深港双年展

		的课题研究及展览, 包括一百万保障房概念竞赛, 价值工厂主场馆改造, 第五届双年展文献展览-城间城等展览。
3	本项目联系人	
	姓名	谢秋晓
	头衔和职务	商务主管
	电话	15986623369
	电子邮箱	76250631@qq.com
	通信地址及邮政编码	通信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路万科云城设计公社 B6 区-B608 邮编编码: 518000

注: 请投标单位如实填报上述信息,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2.1、投标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51718J		营 业 执 照	
名 称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07年01月04日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路 万科云城设计公社B6区-B608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泽涛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51718J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07年01月04日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路万科云城设计公社B6区-B608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泽涛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51718J
注册号:	440301103889205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兴科路万科云城设计公社B6区-B608
法定代表人:	陈泽涛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7-01-0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2-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二、 资信评审要求及自查表

序号	业绩内容及要求	投标人自查（自行勾选）
(一)	投标人企业业绩	
企业 业绩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之日止 3 项已竣工或在建教育类项目设计业绩。竣工项目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载明时间为准，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当投标人本次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必须由本次联合体投标协议中明确的牵头单位提供企业业绩）。 1. 业绩规模要求：新建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及以上。 2. 设计阶段要求：须含施工图设计 3. 业绩数量要求：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只取前 2 项。 4. 业绩证明材料 4.1 已竣工和在建项目均须提供： （1）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体现项目名称、设计阶段（须能体现包含施工图设计）、设计内容、总建筑面积、甲乙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关键页； （2）提供以下三种图纸之一，且提供的图纸应能体现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图别（建筑专业施工图）、图纸盖章处等关键信息： ①盖有出图章图纸； ②盖有报审章的图纸； ③盖有审图机构审图章的图纸。 4.2 竣工项目还须提供：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记录、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文件等，须体现竣工时间。 注：如以上材料均无法体现建筑面积、设计内容，可提供项目批复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企业业绩 1： 联合体投标的，是否为牵头单位提供的业绩：☒是 ☐否（页码：P16-34） 1. 合同 ①项目名称：<u>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u>（页码：P16） ②业绩类型： 是否为教育类项目 ☒是 ☐否（页码：P17、P21） ③业绩规模： 新建建筑面积：<u>30.7374</u> 万 m²（页码：P21），是否符合规模要求：☒是 ☐否 ④设计阶段： 是否含施工图设计阶段：☒是 ☐否（页码：P22） ⑤合同签订时间：<u>方案+初设：2020 年 07 月 07 日，施工图设计：2020 年 08 月 21 日</u>（页码：P18、P20） 2. 图纸： ①图纸类型：是否提供建筑专业施工图图纸：☒是 ☐否（页码：P26-27），且盖有☒出图章☐报审章☐审图章（页码：P26-27） 是否为竣工项目： ☒是，竣工项目是否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 ☐否（页码：P28-34），竣工时间：<u>2023 年 04 月 27 日</u>（页码：P29） ☐否 4. 当业绩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并加盖公章：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未提供证明文件。 5. 当证明材料中企业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未提供证明文件。 企业业绩 2：

		联合体投标的，是否为牵头单位提供的业绩：☒是 ☐否（页码：P35-49） 1. 合同 ①项目名称：<u>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u>（页码：P35） ②业绩类型： 是否为教育类项目 ☒是 ☐否（页码：P36） ③业绩规模： 新建建筑面积：<u>7.2</u>万m²（页码：P36），是否符合规模要求：☒是 ☐否 ④设计阶段： 是否含施工图设计阶段：☒是 ☐否（页码：P37） ⑤合同签订时间：<u>2020年04月22日</u>（页码：P39） 2. 图纸： ①图纸类型：是否提供建筑专业施工图图纸：☒是 ☐否（页码：P42-43），且盖有☒出图章☐报审章☐审图章（页码：P42-43） 是否为竣工项目： ☒是，竣工项目是否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 ☐否（页码：P44-49），竣工时间：<u>2022年</u>（页码：P49） ☐否 4. 当业绩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并加盖公章：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5. 当证明材料中企业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二)	投标人拟派团队人员业绩	
拟派主创设计师业绩	设计主创设计师限报 1 人，超过 1 人按序取前 1 人。 提供主创设计师简历。 业绩要求：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之日起(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1 项教育类项目设计业绩。	拟派主创设计师姓名：<u>陈泽涛</u>（页码：P55） 主创设计师简历是否提供：☒是 ☐否（页码：P65） 业绩： 1. 合同： ①项目名称：<u>光明高中园综合高中</u>（页码：P51） ②业绩类型： 是否为教育类项目 ☒是 ☐否（页码：P51）

1. 业绩规模要求: 新建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及以上。以合同或图纸体现的总建筑面积为准, 如两者不一致, 以图纸为准。 2. 设计阶段要求: 须含方案设计 (不包括概念设计) 3. 业绩数量要求: 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1 项, 超过 1 项的, 只取前 1 项。 4. 业绩证明材料 (须同时提供): (1) 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 (能清晰体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建设规模及内容、设计阶段及服务内容等关键信息页); (2) 提供主要效果图或彩色总平面图等。 (3) 提供主创设计师参与该项目的证明文件, 须能清晰体现姓名、项目名称。	③业绩规模: 新建建筑面积: <u>6</u> 万 m² (页码: P51), 是否符合规模要求: ☒是 ☐否 ④设计阶段: 是否含方案设计: ☒是 ☐否 (页码: P51) ⑤合同签订时间: <u>2021 年 10 月 08 日</u> (页码: P54) 2. 证明材料: ①是否提供合同关键页: ☒是 ☐否 (页码: P50-55) ②是否提供主要效果图或彩色总平面图等: ☒是 ☐否 (页码: P57-58) ③是否提供主创设计师参与该项目的证明文件: ☒是 ☐否 (页码: P55) 3. 当业绩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不一致时, 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并加盖公章: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 ☐提供证明文件 (页码:) ☐未提供证明文件。 4. 当证明材料中企业名称不一致时, 应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 ☐提供证明文件 (页码:) ☐未提供证明文件。
--	---

注:

1、资信要求为评标参考因素之一, 但不作为否决性因素。

2、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类型模糊,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 并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 投标人在填报时应充分考虑对类型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3、表中填报的上述拟派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4、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不充分、不清晰, 导致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的, 招标人有权不予采纳。

5、当证明材料中项目名称不一致时, 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 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采纳。

6、所有提供的证明材料宜为原件扫描件, 扫描效果应清晰可见, 建议关键信息用红色框标出。如整页合同或图纸等文件扫描不清晰, 可同时提供该页扫描件并相应的提供将关键信息部分放大的截图, 但无序、混乱拼接的放大截图, 导致招标人无法判定的, 则视为无效材料。

7、招标人将自查表与申报业绩情况一并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new.szggzy.com/jygg/list.html?id=jsgc>) 对外公示, 请务必按照表中编制要求如实填报并提供完整的证明材料。如出现提供虚假信息、伪造材料、涉密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2.1、企业业绩

1)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合同关键页 - 【方案 + 初设】

正本	
合同编号 : SJ-1494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	龙岗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署 2020 年 2 月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 1.2 工程地址: 龙岗区坪地街道低碳城拓展区
- 1.3 项目批准文件: 深龙发改[2020]27号
- 1.4 工程内容及规模: 总用地面积约 19.6 万平方米, 预留约 3 万平方米用于建设民办高中, 其余用地建设 3 所 54 班公办高中, 总班数 162 个, 提供学位 8100 个。建设内容包括教学用房、师生公寓、食堂等后勤辅助用房、多功能厅、风雨操场、停车库、园区道路等。
- 1.5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_____。
- 1.6 工程投资额: 约人民币 228000 万元 (暂估);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 1.7 满足绿色建筑评价设计认证等级:
- 国家绿色建筑认证标准: ☐ 一星级; ☒ 二星级; ☐ 三星级。
- 深圳绿色建筑认证标准: ☐ 铜级; ☒ 银级; ☐ 金级; ☐ 铂金级。

二、工程设计范围和阶段划分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2.2、5.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 3.1 方案调整与设计： 20 日历天；
- 3.2 初步设计： 40 日历天；
- 3.3 施工图设计： 日历天；
- 3.4 竣工图编制： 日历天。
- 3.5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3.6 各阶段设计任务的完成时间区间不包括相关政府部门对设计成果的审批时间及发包人的审查时间。

四、合同价款

- 4.1 本合同设计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24850000 元 (大写: 贰仟肆佰捌拾伍万 元), 计算方法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7.1.4;
-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7.2、7.3 和合同专用条款。
- ☐ 本合同结算价不超过 万元。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5.3 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40600052536311

经办人：董明

508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7月7日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四、设计工作内容及要求

4.2.1 本合同设计范围：包含园区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全专业）内容、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阶段 BIM 应用（全专业）、概算编制、建筑面积预测绘、项目设计统筹及总协调、后续阶段配合等工作。

☒应用 BIM 平台实现设计工作协同及设计工作中的沟通与协调，协助业主进行全程可视化交流服务，重点难点节点展示及深化设计复核等工作。

乙方应执行《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IM 实施管理标准》及其附录《BIM 实施导则》（以上标准及导则以官网中公布的最新版本为准）、合同中有关 BIM 实施要求的相关条款。并提供全过程 BIM 成果，包括建筑、结构、机电专业模型、各专业的综合模型，及相关文档、数据，模型深度应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

乙方应按规定选用项目 BIM 实施软件（见附表 3），不同专业软件之间的传递数据接口应符合标准规定，以保证最终 BIM 模型数据的正确性及完整性。BIM 应用成果需提供原始模型文件格式，对于同类文件格式应使用统一的版本，数据交付格式如附表 4 所示。

☒4.2.14.1 设计内容必须满足本合同约定的绿色建筑星级设计认证要求；设计深度必须达到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3 年版）的要求。

完成相关各项绿色建筑设计相关的分析报告和计算书；制作绿色建筑设计标识的全部报审材料；

☒4.2.14.2 必须将水土保持方案中与工程相关的内容融入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内，并编制在工程概算内。

五、设计阶段划分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5.1 本项目设计分以下阶段进行：设计工作可分为园区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含调整）、初步设计、后期配合等阶段，各阶段设计图纸深度必须满足国家规范及深圳市有关规定要求。

5.2 各阶段工作内容

5.2.0 园区总体规划阶段：满足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深度，作出高中园区建筑、道路和绿地等空间布局和景观规划设计、道路交通规划设计、工程管线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对园区外部连接道路提出规划意向。

5.2.1 方案设计（含调整）阶段：设计成果满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有关方案设计阶段的要求以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房建类）报建文件编制技术规定》要求。

5.2.2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阶段：初步设计文件应满足编制项目总概算、初步设计审批以及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的需要。本项目实施装配式建筑，设计单位应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进行装配式建筑设计并满足该评分规则所规定的最低技术评分要求。在设计文件中对装配式建筑技术评分进行专篇说明，编制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方案，通过专家评审。

5.2.3 后期配合阶段：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协助施工图设计单位开展施工图设计；参与施工现场指导，协助甲方审查材料样板，确保方案设计效果。施工阶段出现影响方案设计效果的变更时，设计人应协调、处理、解决相关问题；

六、设计成果文件组成

七、合同价、结算及设计费用支付

7.1 合同价

7.1.1 计价标准和计算办法：以项目批准文件中乙方负责设计内容建筑安装费的总和为设计收

副本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总合同文件

总合同文件包括：

- 1.总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通用规范
- 8.招标文件及补遗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08月24日

一、总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深圳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以北、外环高速以西，黄竹坑水库以东，长坑水库以南的区域。建设内容包括教学用房、师生公寓、食堂等后勤辅助用房、多功能厅、风雨操场、停车库、园区道路等。总用地面积约 204812 平方米（预留 3 万平方米作为建设一所职普融通型公办综合高中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307374 平方米。规划建设 3 所共 162 班全日制公办三年制高级中学（教学班级数量分别为 36 班、54 班、72 班），共计新增 8100 个公办普通高中学位。本项目为重大项目，项目经理任职情况需满足相关规定；拟建各部分规模如下：

1、学校建设规模

本项目高中园新建标配校舍面积约 202067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约 88063 平方米，办公用房约 9633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约 104371 平方米。

新建选配校舍面积约 97792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微格教室、教师宿舍、地下人防车库、教学及办公建筑架空层、设备用房，其中微格教室 546 平方米，教师宿舍 34720 平方米，地下人防车库 37125 平方米，架空层 16200 平方米，设备用房 9201 平方米。

其他用房面积 7515 平方米，其中公交场站 1500 平方米，宿舍区架空层 6015 平方米。

因此高中园合计总建筑面积为 307374 平方米。

2、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场地土石方工程、挡土墙工程及道路广场、绿化等配套工程。

本项目暂估总投资为 229092.85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197540.98 万元；资金来源为深圳市财政资金。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最终以发改批复的可研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主要为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具体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如有）、**施工图设计**（不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基坑支护设计）、竣工图编制、绿色建筑工程咨询、海绵城市建设、协助概算申报以及提供施工阶段设计配合、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且为顺利完成施工图设计所要办理的用地、规划、人防、消防等相关报批报审手续。

（1）建筑设计（含总图、绿色建筑、节能设计、无障碍设计、标识系统、海绵城市）；

（2）外围护结构及装饰（含幕墙、门窗、雨篷、栏杆等）、室内装修（含地下室部分、电梯厅、公共卫生间等）；

（3）建筑电气（含外线设计）；

（4）建筑智能化（包括校园三网工程等）；

（5）通风与空调；

（6）建筑给排水、热泵热水系统；

（7）消防工程；

（8）人防工程；

（9）燃气；

（10）电梯；

（11）钢结构；

（12）幕墙；

（13）监控系统；

（14）标识系统；

（15）停车库及充电桩；

（16）运动场、室外景观、泛光照明、市政管道、室外配套工程等；

（17）其他：协助水土保持设计、负责临时设施（含发包人及监理人临时设施）、出入口设计、样板设计等以及其他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设计及相关工作。初步设计及施工图须经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进行审查且最终经发包人审批同意。

2、施工：本次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体教学楼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教职工及学生宿舍、架空层、地下停车库、设备用房、公交场站、体育馆等，以及水、电、气、通信、网络、三网工程、智能弱电等接入，绿化工程、管线迁改，

出入口开设、智慧工地等；统筹协调周边配套市政道路的相关工作；完成工程设计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3、建筑信息模型技术（BIM）建立及应用和其它工程技术支持（包含设计阶段应用及施工阶段应用）；

4、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包含但不限于）：办理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办理施工图消防设计审查、环境影响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估、地铁安全评估（若有）、海绵城市设计方案报批、绿化迁改、节能及绿色建筑报审、用水用电手续（含临水临电）、防雷、水土保持、用水节水评估、排水许可（若有）、路口开设等报批报建工作；配合概算的申报、工程验收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06 月 30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04 日，标准工期 1295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计划总工期不超过 1038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 1038 日历天，对比标准工期压缩比例为 19.9%（压缩比例=1-施工总工期/标准工期，不得为负值）。

相关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经过三审合格的整版施工图；

2、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学校教学楼结构封顶，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宿舍楼结构封顶；

3、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学校教学楼、宿舍楼等建设工作，满足开学使用的教学、运动、生活设施基本建成，校区周边市政设施基本完善，可移交教育部门做开办准备（具体要求，通过委托方组织的区工务署、教育局、校方三方联审，校方或区教育部门对教学楼、宿舍楼出具接收文书）；

4、合同工期内全部建设内容完工，完成竣工验收。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工程创优要求：项目政府相关部门评审前，获得省级或国家级奖项。省级奖项为：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国家级奖项为：国家优质奖、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总合同价暂定 177817.301304 万元，其中：总设计费为 2398.444936 万元，净下浮率为 10%；

BIM 技术服务费用 774.582480 万元，净下浮率为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十一、附件

承包人、丙方投标联合体协议（如有）

甲方：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公

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nl

乙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

备案意见：

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

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

38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518668

传真：0755-8651850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帐号：

44201507300052510766

邮政编码：518000

丙方：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

道桔塘社区桔岭新村236号

104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712808

传真：0755-8271231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帐号：

813588983210001

邮政编码：518110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6518668

传真：0755-86518506

分工内容：采购及施工

联合体成员（盖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坑塘社区桔岭新村 236 号 104 邮编：518110

联系电话：0755-8271-2808 传真：0755-8271-2311

分工内容：设计

签订日期：2020 年 06 月 18 日

1 项目概况		2 项目概况		3 项目概况		4 项目概况		5 项目概况		6 项目概况		7 项目概况		8 项目概况		9 项目概况		10 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12 项目概况		13 项目概况		14 项目概况		15 项目概况		16 项目概况		17 项目概况		18 项目概况		19 项目概况		20 项目概况		21 项目概况		22 项目概况		23 项目概况		24 项目概况		25 项目概况		26 项目概况		27 项目概况		28 项目概况		29 项目概况		30 项目概况		31 项目概况		32 项目概况		33 项目概况		34 项目概况		35 项目概况		36 项目概况		37 项目概况		38 项目概况		39 项目概况		40 项目概况		41 项目概况		42 项目概况		43 项目概况		44 项目概况		45 项目概况		46 项目概况		47 项目概况		48 项目概况		49 项目概况		50 项目概况		51 项目概况		52 项目概况		53 项目概况		54 项目概况		55 项目概况		56 项目概况		57 项目概况		58 项目概况		59 项目概况		60 项目概况		61 项目概况		62 项目概况		63 项目概况		64 项目概况		65 项目概况		66 项目概况		67 项目概况		68 项目概况		69 项目概况		70 项目概况		71 项目概况		72 项目概况		73 项目概况		74 项目概况		75 项目概况		76 项目概况		77 项目概况		78 项目概况		79 项目概况		80 项目概况		81 项目概况		82 项目概况		83 项目概况		84 项目概况		85 项目概况		86 项目概况		87 项目概况		88 项目概况		89 项目概况		90 项目概况		91 项目概况		92 项目概况		93 项目概况		94 项目概况		95 项目概况		96 项目概况		97 项目概况		98 项目概况		99 项目概况		100 项目概况		101 项目概况		102 项目概况		103 项目概况		104 项目概况		105 项目概况		106 项目概况		107 项目概况		108 项目概况		109 项目概况		110 项目概况		111 项目概况		112 项目概况		113 项目概况		114 项目概况		115 项目概况		116 项目概况		117 项目概况		118 项目概况		119 项目概况		120 项目概况		121 项目概况		122 项目概况		123 项目概况		124 项目概况		125 项目概况		126 项目概况		127 项目概况		128 项目概况		129 项目概况		130 项目概况		131 项目概况		132 项目概况		133 项目概况		134 项目概况		135 项目概况		136 项目概况		137 项目概况		138 项目概况		139 项目概况		140 项目概况		141 项目概况		142 项目概况		143 项目概况		144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04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GD-E1-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国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以北、外环高速以西，黄竹坑水库以东，长坑水库以南的区域	建筑面积	311501m ²	工程造价	242437.8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5	层
	框架混凝土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4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0018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湖南四建安装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市康成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杰能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春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新建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固特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品信机电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海外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肖毅
副组长	张淑梅、王群浩、曾伟能
组员	吴泳龙、黄康湛、郭立刚、刘嘉、李家杰、李金华、常运青、夏雷鸣、张胜强、简万成、曾伟能、金宽、罗梓珊、陈东升、张清波、史文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志鸿 曾金宝	丁海荣、李清华、文福林、熊先军、肖刚、汪传根、潘虹盛、周志强、王深海、高急、吕泽星、李军、李庆、李雷、吴华山、周亮、肖建国、朱景亮、房东明、王顶、钟雨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泳龙 刘小毛	李云环、施涌、李娜、张巧权、柯波、朱果、刘亚坤、刘伟、刘洪光、邹江波、杨志文、谢方卫
工程质量资料	郭立刚 周棉	夏维扬、韦宗专、贾峰、陈志远、陈可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肖毅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肖毅
2	吴泳龙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吴泳龙
3	李志鸿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志鸿
4	郭立刚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郭立刚
5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简万成
6	文福林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工程师	文福林
7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胜强
8	童金宝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童金宝
9	李清华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清华
10	李云环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云环
11	施潘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施潘
12	李娜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通风空调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娜
13	张巧钗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巧钗
14	段海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段海
15	王群浩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副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王群浩
16	曾伟能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曾伟能
17	金宽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金宽
18	罗梓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总监	工程师	罗梓渊
19	朱果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商务经理	工程师	朱果
20	周锦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副总监	工程师	周锦
21	夏维扬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总监	工程师	夏维扬
22	李军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4班校区负责人	工程师	李军
23	李宗专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工程师	李宗专
24	周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师	工程师	周亮
25	邹江波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部经理		邹江波
26	杨志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管理		杨志文
27	谢方卫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管理		谢方卫

GD-EI-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刘亚坤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刘亚坤
29	刘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刘帅
30	彭超群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管理		彭超群
31	朱景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朱景亮
32	常运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常运青
33	张淑梅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张淑梅
34	夏雷鸣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总监	高级工程师	夏雷鸣
35	刘小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刘小毛
36	汪传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汪传根
37	熊先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熊先军
38	刘洪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洪光
39	肖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刚
40	潘虹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潘虹盛
41	梅波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梅波
42	周志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志强
43	王深海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王深海
44	高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高意
45	赖俊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赖俊龙
46	刘金珂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刘金珂
47	陈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涛
48	陈东升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东升
49	丁海荣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丁海荣
50	胡敏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敏
51	黄飞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飞
52	张凡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凡
52	李小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小波
54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龙岗坪地高中建设工程(深圳市高级中学高中园)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总建筑面积311501平方米,由2层地下室、6栋高层宿舍、3栋多层教学楼、2栋体育馆、1栋演艺中心、1栋创客实验室、1栋垃圾站、1栋大门门卫室、配套道路(规划三路)及室外工程组成。其中:1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1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48.5米,地上建筑面积31997.8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11.03平方米,首层和半地下一层为厨房和宿舍大堂,二至十一层为宿舍;2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1层,建筑高度为42.5米,地上建筑面积12685.88平方米,首层宿舍大堂和宿舍,二至十一层为宿舍;3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1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42.6米,地上建筑面积15915.9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764.18平方米,首层和半地下一层为厨房和宿舍大堂,二至十一层为宿舍;4栋为教师宿舍,地上23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79.49米,地上建筑面积18058.3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16.13平方米,半地下一层为宿舍大堂、架空、发电机房,首层至二十三层为宿舍;5栋为教师宿舍,地上25层,建筑高度为82.15米,地上建筑面积16921.52平方米,首层宿舍大堂、架空、发电机房,二至二十五层为宿舍;6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2层,建筑高度为51.45米,地上建筑面积30061.11平方米,首层和二层为厨房和宿舍大堂,三至十二层为宿舍;7栋为48班教学楼,地上5层,建筑高度为22.15米,地上建筑面积30021.07平方米,一层至五层为教室;8栋为演艺中心,地上3层,建筑高度为18.15米,地上建筑面积6971.41平方米,一层为大堂,二层为报告厅;9栋为54班教学楼,地上5层、地下2层,建筑高度为22.15米,地上建筑面积27967.8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441.18平方米,半地下室二层为报告厅、德育展厅,半地下室一层为报告厅上空、图书馆,一层至五层为教室;10栋为体育馆1,地上2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12.5米,地上建筑面积14411.5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784.50平方米,半地下一层为消防水泵房,一层为总部办公、风雨球场、架空停车(属1类停车库),二层为总部办公、风雨球场上空、架空停车、生活水泵房;11栋为体育馆2,地上2层,建筑高度为12.5米,地上建筑面积10720.87平方米,一层为体育馆及其配套、风雨球场,二层为体育馆上空、风雨球场上空,公共开关房、变配电房、风冷热泵机房;12栋为60班教学楼,地上5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22.15米,地上建筑面积33300.8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2917.84平方米,半地下室一层为报告厅、德育展厅、地下停车(属1类停车库)、生活水泵房、风雨球场、图书馆,一层为教室、风雨球场上空、图书馆,二至五层为教室;13栋创客实验室,地上3层,建筑高度为17.35米,地上建筑面积1676.29平方米,一层、二层为架空,三层为图书室;14栋垃圾站,地上1层,建筑高度为7.45米,地上建筑面积142.04平方米;15栋门卫,地上1层,建筑高度为5.40米,地上建筑面积101.14平方米,配套道路(规划三路)475.198m。

验收结论:本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内的所有工程,档案验收合格,验收程序有效,符合竣工验收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注册号:23004230
有效期至:2023.07.31

姓名: 张胜强
注册号: 4401870-042
有效期: 至2023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23000001AY001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2) 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 (EPC)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工程编号: FJ202003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0]EPC-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 2: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红山中学高中部位于民治街道新区大道与向荣路交界处。项目拟建设一所 36 班/1800 个学位寄宿制高中, 总用地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7.2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教学楼、办公楼、生活用房和架空层、微格教室、学生宿舍、教工宿舍、地下车库和设备房等内容; 此外还有运动场、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5.76 亿, 综合单价约 8000 元/m², 其中建安工程费 4.896 亿元

。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范围：

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及相关服务工作（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

（一）设计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动画多媒体制作）、**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设计（若有）、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设计；设计相关的安全评估咨询服务；设计、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等；承担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会务、考察等费用。

（二）施工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工程设施试运行以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专项咨询论证，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已另行发包及由招标人招标的除外），并向职能部门进行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 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肆佰捌拾壹万伍仟肆佰肆拾叁元柒分整（暂定¥434815443.07元）。（本签约合同价仅为暂定价，非施工图预算和概算编制依据。本项目施工图预算经核对及发包人审定完成后，按施工图预算及施工中标下浮率（其中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修订原合同施工费用暂定价；按概算批复及专用条款第12.1款第（2）项计算办法修订原合同设计费用暂定价。修订后的施工费用合同暂定价和设计费用合同暂定价合计即新的签约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修正。）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元）；

（2）设计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伍万叁仟贰佰零叁元零柒分整（暂定¥14053203.07元）；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贰仟零柒拾陆万贰仟贰佰肆拾元整（暂定¥420762240.00元）；

下浮率 11.06%。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元）；

（6）暂列金额：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2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10 份。合同正本 4 份，由发包人 1、发包人 2 和承包人 1、承包人 2 分别保存一份，合同副本份数：18 份，其中发包人：8 份，承包人：8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份，监理人保存 1 份。

发包人 1: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联合体主体单位): (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发包人 2: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

工作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联合体成员单位): (公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观澜中学改扩建、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红山中学高中部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名称）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主体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设计总承包 工作。

(2) 联合体成员 1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承担 材料设备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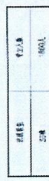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学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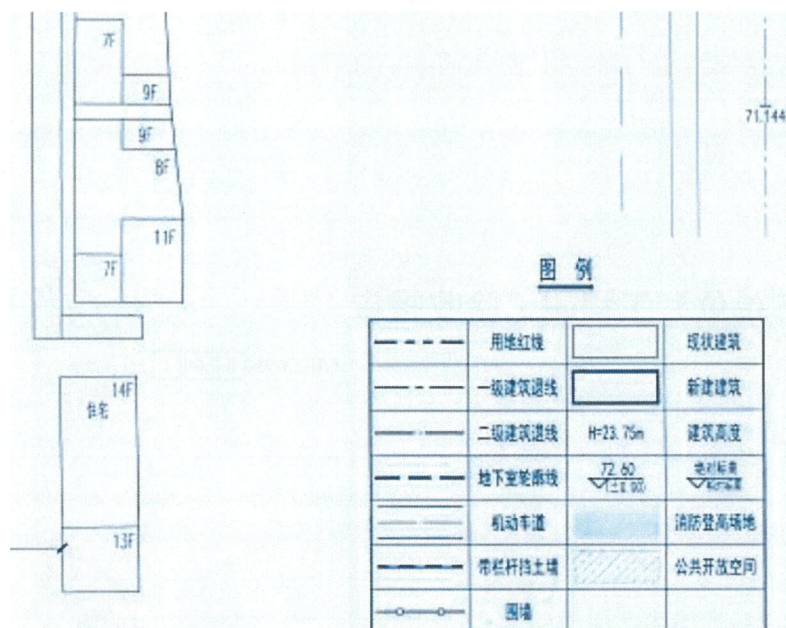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刘国平

签订日期：2020 年 05 月 20 日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红山中学高中部	用地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宗地号/宗地代码		用地位置	龙华区新围大道与向南路交汇处			
二、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31680.61 m ²	总建筑面积	72000.00 m ²			
容积率/配建容积率	2.03/1.95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63995.00 m ²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61443.00 m ²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8005.00 m ²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0 m ²	地上核减建筑面积	0 m ²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2552.00 m ²	地下核减建筑面积	0 m ²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8005.00 m ²	建筑覆盖率(一/二/三)	59.00%/6.00%			
最大层数(地上/下)	16/1层	建筑基底面积	18679.77m ² /1899.64m ²			
建筑最高高度	63.80 m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0/144 辆			
绿化覆盖率	30.00 %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下)	50/0 辆			
绿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7603.55/1895.25 m ²					
其它						
三、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规定核减合计			
总建筑面积 72000.00m 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63995.00m 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61443.00m ²	1、教学及辅助用房	25556.00	0	25556.00
			2、办公用房	1991.00	0	1991.00
			3、生活服务用房	25245.00	0	25245.00
			4、特色教学活动空间	3489.00	0	3489.00
			5、教师宿舍	3839.00	0	3839.00
			6、教师食堂	545.00	0	545.00
			7、公用设备用房	778.00	0	778.00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8005.00 m ²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2552.00 m ²	1、架空休闲	2552.00		(一层)
			1、共用停车库	6513.00		(地下一层)
			2、公用设备用房	1492.00		(地下一层)

人防工程设计审查小组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符润红

注册号: 4401870-002

有效期至: 至2023年06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资质证书编号: A144018705

有效期至: 2025年3月16日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平街位置示意图

版本 Revision

版本	修订内容	修订日期	修订人
Rev.	Description	Date	By

审定 Examined

审核 Checked

项目负责 Project Principal

专业负责 Special Field in Charge

校核 Design Checked

设计 Design

绘图 Draw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Project Title

红山中学高中部

子项名称 Sub-Title

总图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总平面图

子项号 Sub-title NO.

图号 DWG NO.

人防图号 Air DEF. DWG NO.

图例 DWG Style

图号 Rev.

日期 Date

工程编号 Design NO.

比例 Scale

CAPOL 華聯國際

深圳市華聯國際工程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APOL INTERNATIONAL & ASSOCIATES CO., LTD.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红山中学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红山中学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区大道与同乐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2万m ²	工程造价	42076.2240 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5-1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37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9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002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向宏显
副组长	卢志超 聂新华 吴文明
组员	莫豪 邓艳霞 符润红 郑立强 俞伟强 潘启钊 胡锐 朱志广 陈新志 王景龙 陈蒙 黄德成 全斌 杨国标 梁永贤 刘向日 冯忠武 常建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向宏显	聂新华 符润红 吴文明 潘启钊 胡锐 陈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卢志超	朱志广 王景龙 陈蒙 黄德成 全斌 杨国标 梁永贤 刘向日 冯忠武 常建树
工程材料	邓艳霞	陈新志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中间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 全性能资料检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检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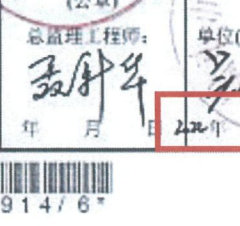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陶宏昌	龙华分局	项目经理	中级	陶宏昌
2					
3	李廷	上海建科	项目经理	高级	李廷
4	莫永	上海建科	项目经理	中级	莫永
5					
6					
7					
8					
9					
10	潘启全				潘启全
11	Zmly	华阳同世	项目经理	高级	Zmly
12	吴之明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吴之明
13	朱志广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朱志广
14	陈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陈永
15	陈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陈永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验收组对该工程竣工资料的核查和工程实体的检查，所含分部（分项、系统）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经验收组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2.2、拟派主创设计师业绩

1) 光明高中园综合高中工程可行性和全过程设计

合同关键页

GMFJSJ-2021-01	正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设计[2021] 40 号 SBCJZSJ-2021/002/G1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房建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高中园综合高中工程可行性和全过程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 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发包人1）：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2）：/
设计人（设计人1）：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2）：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光明高中园综合高中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内容：新建30班寄宿制高中，占地3万平方米，提供学位1500个，总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
4. 投资规模：48000万元。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和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项目计划投资内与本合同设计阶段相关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与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的设计。□各类管线迁改类设计。最终以概算批复的内容为准。

2. 工程设计阶段及服务内容：

☒ 全过程设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精装修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消防、人防、建筑智能化、园林景观、用水节水报告编制、道路（包括交通组织评价编制、开设路口）、标识系统、燃气、市政管线接驳、初步设计概算编制、竣工结算等以及该项目相关的配合服务工

作（包括前期各项报审配合、施工配合和结算审计配合）。

☐ 方案设计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

包含方案设计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内容、建筑面积测绘、概算编制配合、项目设计统筹及协调等工作。

☐ 初步设计（建筑专业除外）及施工图设计：

包含初步设计（建筑专业除外）及施工图设计内容、初步设计（建筑专业除外）及施工图设计阶段 BIM 应用、建筑面积测绘、概算编制、配合报建、施工配合服务、绘制工程竣工图、项目设计统筹及总协调等工作。

☐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全专业）：

包含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全专业）内容、概算编制、建筑面积测绘、项目设计统筹及总协调等工作。

☐ 各阶段相应 BIM 应用。

☒ 其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按照光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配合业主进行报批。

三、设计周期

☒ 全过程设计

设计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 日完成方案设计（优化）；方案设计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10 日完成方案报建文本；方案申报后立即启动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40 日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20 日完成场地平整、基坑支护和桩基础施工图，45 日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室内精装修）；装修方案确定后 20 日完成室内精装修施工图设计；景观方案确定后 20 日完成景观工程施工图设计；竣工验收前一个月交付竣工图。

☐ 方案设计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

设计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日完成方案设计（优化）；方案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 日完成方案报建文本；方案申报后立即启动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 日完成建筑专业初步设计。

☐ 初步设计（建筑专业除外）及施工图设计：

设计方案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 日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 日完成场地平整工程、基坑支护和桩基础施工图， 日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室内精装修）；装修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光明区商会大厦 签订。

十、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投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副本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五份，设计人执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670022970E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商会大厦

邮政编码：5181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2504

设计人：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岗三路 29 号

建科大楼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93188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设计人: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如有)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6 月 8 日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附件一 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

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在选中的框内打√ □确定是否为联合体共同投标 ☑联合体 (☑牵头单位 □成员单位) □非联合体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	设计团队职务
1	王欣	建筑	024410590	高级	首席建筑师
2	周健	建筑	194411464	高级	项目负责人
3	侯秀文	建筑	124411102	高级	建筑专业负责人
4	杨坚	建筑	194411510	高级	建筑专业设计人
5	马远幸	结构	S994500114	高级	结构专业负责人
6	张大权	结构	S154410883	高级	结构专业设计人
7	彭世瑾	给排水	CS104400287	高级(教授级)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8	孙茵	给排水	CS114400553	高级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9	周俊杰	暖通	CN104400149	高级	暖通专业负责人
10	郭楚善	暖通	/	中级	暖通专业设计人
11	邓梓荃	电气	DG114400547	高级	电气专业负责人
12	梁恺光	电气	/	中级	电气专业设计人
13	龚燕舞	造价	15440012702	高级	造价专业负责人、设计人
14	蹇婕	景观	/	高级	景观专业负责人
15	牛润卓	绿色建筑	/	高级	绿色建筑专业负责人
16	龚小龙	建筑	/	中级	装饰设计专业负责人
17	谢雷	咨询	咨登 2420191200538	高级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负责人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在选中的框内打√ □确定是否为联合体共同投标 ☑联合体 (□牵头单位 ☑成员单位) □非联合体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	设计团队职务
1	陈泽涛	建筑设计	/	/	建筑方案主创设计
2	苏晋乐夫	建筑设计	/	/	建筑方案主创设计
3	郭旭生	建筑设计	/	/	建筑方案主创设计
4	卢志伟	景观设计	/	/	建筑方案主创设计

(注:可根据联合体成员数量或团队人员数量进行调整。)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光明高中园综合高中工程可行性研究和全过程设计（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及设计费用分配方式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全过程设计及竣工图编制（除方案创意设计（包括建筑、景观、室内方案设计工作））工作，获设计费占合同总价的 %；

(2)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承担方案创意设计（包括建筑、景观、室内方案设计工作）工作，获设计费占合同总价的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2021年7月2日

实景图





三、 拟派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承诺函

3.1、拟派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承诺函（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人员专业：建筑专业（项目负责人）

姓名	刘振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08.16
学历	本科	国籍	中国	职称/ 注册证书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建筑师
专业 工作年限	19 年	在投标人企业 工作年限	3 年		
工作经历（应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及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任职情况： 2025 至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 主任设计师； 2013-2025 年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担任 设计总监； 2010-2013 年 深圳市瀚旅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担任 专业负责人； 2007-2010 年 广东海外建筑设计深圳分院 担任 设计师； 业绩： 深圳市第三十五高级中学 7.35 万平米 深圳光明塘家第二学校(外国语) 5.5 万平米 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北区) 21.9 万平米 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南区) 17.5 万平米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体育中心 3 万平米					

本人签名：

注：

- 1、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均需填写简历表，投标人可附上相应的证书扫描件。
- 2、请如实填报上述信息。

附 1: 资质证明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6日
-2026年11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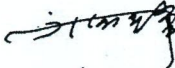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 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 准
予注册 (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刘振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8月16日
注册编号: 20244412374
聘用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4月29日-2028年04月2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8.11

全国注册建筑师
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执业资格证书

一级注册建筑师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刘振锋 证件号码：44152319840816553X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8月 批准日期：2023年10月21日 管理号：20231005049000000347
--	--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振锋

身份证号：4415231984081655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25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振锋**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八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惠州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771200705000735

二〇〇七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附 2：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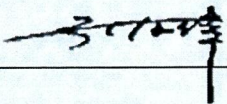
本单位拟派 刘振锋（姓名），身份证号 44152319840816553X，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投标单位名称）负责 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招标工程名称）的 项目负责人。

本单位清楚并了解本次招标文件中对该岗位业绩、专业工作年限、简历、注册证书、职称等相关要求，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 刘振锋（项目负责人） 所有投标材料真实有效，并承诺在中标后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到岗履行职责。由此引起的投诉、纠纷等结果，一切责任均由本单位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09 月 08 日

重要提醒：本承诺函请投标人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务必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2、拟派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承诺函（主创设计师）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人员专业：建筑专业（主创设计师）

姓名	陈泽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08.29
学历	硕士	国籍	中国	职称/ 注册证书	/
专业 工作年限	22 年	在投标人企业 工作年限	20 年		
工作经历（应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及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陈泽涛先生在 2006 参与创建了坊城设计 FCHA，2008-2010 年到荷兰贝尔拉格城市规划学院深造，师从 MVRDV 的创始人 WINY MASS，从 2013 年开始参加各种社会任职：深圳建筑设计审查专家库成员、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专家库成员、深圳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外聘导师、深圳市学校规划与建设专家第一届委员等。2019 年获得世界建筑节办公类大奖，2020 年获邀参与担任世界建筑节 WAF 评委。陈泽涛先生的设计观坚持本质思考，直面每一块场地以及每一个设计最核心的问题，坚持从研究到设计，从策略，规划，建筑，景观，室内一体化的设计方法，多次受邀参与深港双年展的设计课题研究，包括一百万保障房，城间城，价值工厂等，工作室的多个设计作品在国际竞赛中获奖，并被 C3, DEZEEN, ARCHDAILY, 谷德，有方等国内外多家专业建筑媒体报道。他所领导的坊城设计是一家致力于中国城市化研究与实践的建筑设计工作室。坊城设计多个项目曾入围世界建筑节 WAF，Dezeen Awards，世界建筑新闻奖 WAN，为亚洲设计 DFA 等。 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项目 1：深汕高级中学+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建筑面积：110000 平方米，主创设计师 项目 2：光明高中园综合高中工程可行性研究和全过程设计+全过程设计，建筑面积：60000 平方米，主创设计师 项目 3：沙井街道东塘旧村片区城市更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可研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建筑面积：42000 平方米，主创设计师 项目 4：沙井街道民主社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全过程设计，建筑面积：81324 平方米，主创设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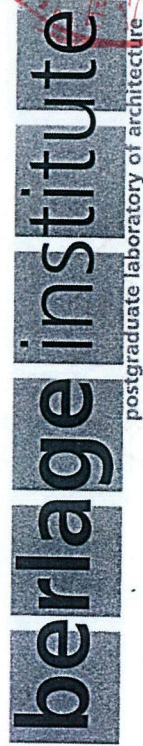
本人签名：

注：

- 1、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均需填写简历表，投标人可附上相应的证书扫描件。
- 2、请如实填报上述信息。

附 1: 资质证明

毕业证书



D I P L O M A

ADVANCED MASTER OF ARCHITECTUR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Mr. CHEN, Zetao (29 August 1981, China) has successfully completed the postgraduate program of the Berlage Institute, as specified in the attached document. Rotterdam, September 2010.



V. Mimic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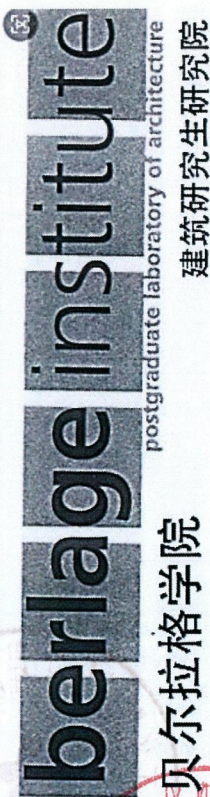
Vedran Mimica, Director of Studies

Rob Docter, General Director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an international postgraduate 'laboratory of architecture' based in Rotterdam. The Berlage Institute offers a postgraduate program in architecture, urban planning and landscape design. In addition to general architectural training on a university level (Masters) in the Netherlands and abroad. The major component of the curriculum is architectural research. Architects and other specialists. The postgraduate program offered by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a full time education, covering a period of two years. To obtain the Berlage Institute Diploma one needs to successfully complete both years. In addition to the postgraduate program,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offering the possibility to do a doctorate (PhD) in cooperation with the Faculty of Architecture of 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a foundation under Netherlands law and is 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cience. This diploma is only valid if completed with two original signatures and embossed stamp.

The Berlage Institute Boldersloot 25 3011 HE Rotterdam The Netherlands

中文译本:



D I P L O M A

文凭

ADVANCED MASTER OF ARCHITECTURE
建筑学硕士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Mr. CHEN, Zetao (29 August 1981, China) has successfully completed the postgraduate program of the Berlage Institute, as specified in the attached document. Rotterdam, September 2010.

兹证明陈泽涛先生 (1981年8月29号, 中国) 已经成功完成
贝尔拉格学院所指定的研究生课程。鹿特丹, 2010年9月



V. Mimica

Vedran Mimica, Director of Studies

Rob Docter, General Director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an international postgraduate 'laboratory of architecture' based in Rotterdam. The Berlage Institute offers a postgraduate program in architecture, urban planning and landscape design. In addition to general architectural training on a university level (Masters) in the Netherlands and abroad. The major component of the curriculum is architectural research. Architects and other specialists. The postgraduate program offered by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a full time education, covering a period of two years. To obtain the Berlage Institute Diploma one needs to successfully complete both years. In addition to the postgraduate program,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offering the possibility to do a doctorate (PhD) in cooperation with the Faculty of Architecture of 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e Berlage Institute is a foundation under Netherlands law and is 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cience. This diploma is only valid if completed with two original signatures and embossed stamp.

The Berlage Institute Boldersloot 25 3011 HE Rotterdam The Netherlands

附 2：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本单位拟派 陈泽涛，身份证号 440306198108290031，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 负责 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 的 主创设计师。

本单位清楚并了解本次招标文件中对该岗位业绩、专业工作年限、简历、注册证书、职称等相关要求，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 陈泽涛（主创设计师） 所有投标材料真实有效，并承诺在中标后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到岗履行职责。由此引起的投诉、纠纷等结果，一切责任均由本单位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坊城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拟派主创设计师（签字）：陈泽涛

日期：2026 年 09 月 08 日

重要提醒：本承诺函请投标人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务必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